

新郑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文件

新住建〔2024〕7号

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工程建设项目 招标投标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发改法规规〔2022〕1117号）、《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郑州市2023年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要点的通知（郑政文〔2023〕62号）》、《河南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招标评标办法》（豫建行规〔2023〕3号）等文件要求，营造公开透明的市场竞争环境，现就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房屋建筑、市政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工作，通知如下：

一、规范招标计划提前发布

自2024年4月1日起，进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的依法

必须公开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计划发布满 30 日后，招标人方可进场交易。招标人作为招标计划发布的责任主体，应提早谋划梳理招标项目，及时发布招标计划。若因招标人未按要求发布招标计划导致项目招标暂停、延期等后果，由招标人自行承担。2024 年 4 月 1 日前为过渡期，过渡期内没有发布招标计划的项目，仍可正常进场交易，2024 年 4 月 1 日起，招标计划发布已满 30 日的项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依规受理进场交易资料，招标计划格式详见附件 1。

二、加强中标信息公示力度

在中标候选人公示阶段，除对前三名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报价、工期、质量标准、注册地址等信息公示外，增加评标专家对所有投标人评分情况、投标文件被否决原因等内容，进一步加强对专家评标行为的监督。招标人确定中标人后，应及时将中标单位相关信息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公告，接受社会监督。中标候选人公示格式详见附件 2，中标结果公告格式详见附件 3。

三、加强合同履行及变更信息公开

招标人应当按照《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要求，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及时主动公开合同订立信息、合同履行及变更信息。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筑业监管科）将加强对依法必须招标项目合同订立、履行及变更的行政监督，防止“阴阳合同”“低中高结”等违法违规行为发生，合同订立信息公示格式详见附件 4

四、实施新工程量清单招标评标办法

附件 1

项目招标计划

项目名称 (暂定)			
招标人名称			
投资估算		资金来源	
项目概况			
招标范围			
计划招标时间			
其他			
备注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本次公开的招标计划是本项目的初步安排，仅供各方提前知悉，提高招投标活动透明度，后期存在因故取消、变更的可能，具体情况以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为准。</p>		

附件 2

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

***项目于 年 月 日在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开标（评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将该项目的中标候选人（评标结果）情况公示如下：

一、中标候选人

1.1 中标候选人排序基本情况

排序	中标候选人名称	投标报价	项目负责人	质量	工期 (交货期/天)
1					
2					
3					

1.2 中标候选人项目管理人员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姓名	人员类别	职务	身份证号码 (仅显示前3位后4位)	职业资格证书	证书编号
1							
2							
3							

1.3 中标候选人企业业绩（如招标文件有要求需如实填写，没有填/）

序号	中标候选人名称	中标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元)

1.4 中标候选人项目负责人业绩（如招标文件有要求需如实填写，没有填/）

序号	项目负责人	中标候选人名称	中标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元)

二、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2.1 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序号	标段编号	资格能力条件

2.2 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情况

序号	标段编号	中标候选人名称	响应情况

三、废标情况及原因

--

四、报价修正情况

序号	投标人名称	修正原因	修正前报价 (元)	修正后报价 (元)

五、所有投标人技术标评分情况

序号	投标人名称	评委 A	评委 B

六、所有投标人商务标评分情况

序号	投标人名称	评委 C	评委 D

七、所有投标人总得分情况

序号	投标人名称	综合标得分	总得分

八、公示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九、招标文件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

序号	投标人（中标候选人）名称	需要公示的其他内容

十、异议（投诉）受理部门及渠道

序号	受理部门	受理渠道

备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可在公示期内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公示期满对公示结果没有异议的，招标人将签发中标通知书。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的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附件 3

项目中标结果公告

经招标人确定，现将***项目的中标结果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招 标 人	
项目名称	
开标时间	
其他内容	/

二、评委会成员

评委会数量	评委会成员名单

三、中标结果

标段编号			
中 标 人			
中标报价(元)			
供货周期		质保期	
质量要求			
项目负责人		身份证号码	(仅显示前3位后4位)
执业资格证书		执业证书编号	
其他内容			

四、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招标代理机构	

五、监督部门

招标监督部门	
--------	--

六、公告时间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计。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的项目负责人：

— 年 — 月 — 日

附件 4

项目合同订立信息公示

项目名称		
标段名称		
合同双方 名称	建设单位	
	承包单位	
合同价格		
签约时间		
合同期限		
其他内容		
		招标人： 年 月 日

新郑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4年2月28日印发